

上海大学关于推迟 2020 年度项目申请与结题时间等相关事宜的通知

各院系（中心）、项目申请人：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工作部署要求，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特对 2020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与结题等工作做出相应调整，根据我校实际情况，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集中期申请工作安排

1. **截止时间：**我校关网时间：**4 月 6 日**晚 23 点。

【上海大学关于国基金项目申请时间调整】

2020 年 2 月 17 日—3 月 10 日

有意申报优青、杰青、重点项目的教师将申请书初稿，发送到基础处邮箱：shulinglin@shu.edu.cn。基础处将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评阅，给出评阅意见。

2020 年 3 月 10 日—3 月 22 日

各学院组织专家评审组对本学院的基金项目（特别是面上、青年项目）进行评阅建议，给出评阅意见，老师完善各自申请书。

2020 年 3 月 23 日—4 月 1 日（形式审查阶段）

各科研秘书对本学院申请书进行形式审查，有问题的返回修改（包括电子版），汇总各类项目申请书。由于基金委系统后台处理需要一定时间，请各位老师注意时间节点，尽早提交申请书。需要修改请联系学院科研秘书退回。

2020 年 4 月 6 日（提交正式版，电子版校内截止时间为 23:00）

各项目申请人请于 4 月 6 日 23:00 前提交正式申请书，申请材料中所需的附件材料，全部以电子扫描件上传。确因疫情防控需要暂时无法提供的，请申请人在申请书正文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中注明，并上传依托单位出具的说明材料扫描件。自然科学基金委将根据情况通知依托单位后续提供。

2020 年 4 月 6 日—2020 年 4 月 15 日

创新管理部将对所有电子版申请书进行再次审核并将有问题的退回、修改并提交。

2. **所有项目均无纸化：**无纸化材料提交要求和形式筛查注意事项详见创新管理部 1 月 15 日下发的申报通知文件。

二、2019 年结题项目时间安排

1. 暂时不提供纸质结题材料。纸质结题材料提交时间将根据疫情另行通知。

2. **结题材料电子版提交截止时间 2 月 18 日。**在抗击疫情防控阻击战一线的科研人员如果不能提交结题材料，请各单位汇总后报给创新管理部。

三、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含）以前截止申请的非集中接收申请项目，**全部纳入无纸化申请范围，截止时间没有延期**，仍以基金委发布的指南截止时间为准。

近期申请项目主要有：“新型冠状病毒溯源、致病、及防治的基础研究”专项（2月6日）、中韩项目（2月13日）、中澳项目（2月14日）、中德项目（2月12日）。

三、适时开放因抗击疫情延误申请的科研人员申请项目

考虑到在抗击疫情防控阻击战一线的科研人员可能无暇在4月20日前提交申请，自然科学基金委将根据疫情发展对上述人员再次开放申请，从而保证上述科研人员无后顾之忧，全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请各学院如实做好此类人员的统计工作，以便学校上报基金委备案。

上海大学创新管理部

2020年2月2日